



81586 – 她以为自己是流产血的女人，所以放弃了封斋和礼拜

السؤال

我肚腹里的胎儿流产以后大约过了四十天，没有超过两个月半，恰逢斋月，然后我放弃了封斋和礼拜，我当时不知道相关的教法律列。然后我才知道，我不是流产血的女人，我必须还要还补所缺的斋戒和礼拜吗？现在，我很困惑，我不知道应该做什么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如果一个女人流产了，她流出的血不是产血，除非流产的胎儿已经具有明显的人形，比如头部、或者手脚等清晰可辨。

胎儿在怀孕80天之后才被赋予形象，因为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们每个人最初是母腹中集中的精子，就这样四十天，然后成为血块四十天，然后成为一块肉团四十天，然后真主派遣一位天使，命天使记录四件事：他的行为、食禄、寿限、是薄福者还是幸福者。然后为其注入生命。”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3208段）辑录。

这一段圣训说明人在怀孕中要经历几个阶段：四十天是精子，第二个四十天是血块，第三个四十天是肉团，然后在120天之后注入生命。

赋予形象是在肉团的阶段，而不是在此之前的阶段，因为真主说：“众人啊！如果你们对于复活的事还在怀疑之中，那么，我确已创造了你们，先用泥土，继用一小滴精液，继用一块凝血，继用完整的和不完整的肉团，以便我对你们阐明（道理）。我使我所意欲的（胎儿）在子宫里安居一个定期，然后，我使你们出生为婴儿，然后（我让你们活着），以便你们达到成年。”（22：5）。通过这节经文可以得知：肉团有可能是完整的，也有可能是不完整的。

伊本·古达麦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如果女人在分娩了形象清晰的胎儿之后看到了流血，她就是流产血



的女人，这是伊玛目艾哈迈德明文规定的；如果她看见的是精子或者血块，则她不是流产血的女人。”《穆额尼》(1 / 211)。

谢赫阿卜杜·阿齐兹·本·巴兹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如果一个女人流产的胎儿已经具有明显的人形，比如头部、或者手脚等清晰可辨，她就是流产血的女人，必须遵循产血的教法律例，不能做礼拜和封斋，不允许丈夫与她同房，直到她干净或者全美40天。

如果流出的东西没有明显的人形，只是一块肉团，或者是血块，她应该遵循流病血的女人的教法律例，不能遵循流产血的女人和来月经的女人的教法律例，她在斋月里必须要做礼拜和封斋，也可以和丈夫同房，因为学者们认为她应该遵循流病血的女人的教法律例。”《伊斯兰法特瓦》(1 / 243)。

谢赫伊本·欧塞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：“学者们主张：如果流产的胎儿已经具有明显的人形，那么在此之后流出的血被认为产血，她在此期间不能做礼拜、不能封斋，也不能和她的丈夫同房，一直到她干净；如果流产的胎儿尚未成形，那么，它不是产血，而是坏血，她仍然要做礼拜和封斋等。

学者们主张：胎儿成形的最少时间就是81天。”《穆斯林妇女法特瓦》(1 / 304、305)。

根据这一点，你流出的血不是产血，因为胎儿在八十天之前流产了，你在此期间必须要做礼拜和封斋，唯有月经期除外。

第二：

你必须要还补斋戒，其中毫无疑惑，无论你是干净的，或者你是流产血的女人都一样，谁因为合法的理由而没有封斋，（如生病、月经或旅行），那么她或者他必须还补所缺的斋戒，而你认为是流产血的女人，因为这个原因而没有封斋。

至于是否还补礼拜，显而易见，你不必还补礼拜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没有命令流病血的女人还补所缺的礼拜，只是指导她在将来应该怎么做。

伊斯兰的谢赫伊本·泰米业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流病血的女人如果在一段时期没有做礼拜，因为她以为不必做礼拜，学者们对于她是否必须还补礼拜有两种主张，第一种主张是：她不必还补礼拜，正如通过马力克和其他人引述的证据，因为流病血的女人对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我的月经很多，非常严重，阻止我做礼拜和封斋”，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只是指导流病血的女人在将来应该怎么做，



没有命令她还补所缺的礼拜。”《伊本·泰米业法特瓦全集》(22 / 102)；敬请参阅（[45648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综上所述：你必须还要还补斋戒，至于礼拜，如果便于还补，你应该还补所缺的礼拜；否则，我们希望真主原谅你，我们劝你尽可能的去寻求知识和精通宗教。

我们祈求真主赐予你顺利和正确。

真主至知！